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中信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原指定王琦先生和李嵩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现因王琦先生个人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公司法定持续督导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由于 2025 年年报尚未披露，为保证相关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证券现委派元彬龙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元彬龙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之后，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元彬龙先生和李嵩先生，公司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不会影响中信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风险和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王琦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5 日

附件：

元彬龙先生简历

元彬龙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主要负责或参与泓博医药 IPO 项目、新芝生物 IPO 项目、通视光电 IPO 项目、泰坦科技再融资项目、创业慧康再融资项目、和华瑞博挂牌项目等。元彬龙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